

<<生为传奇>>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生为传奇>>

13位ISBN编号：9787530661116

10位ISBN编号：7530661116

出版时间：2012-5

出版时间：百花文艺出版社

作者：江业华

页数：26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生为传奇>>

前言

传奇永恒 马伯庸 2005年6月,我和Multivac一起去朝鲜旅游。

从丹东到平壤的火车时速很慢,旅途特别漫长。

我和她一边看着窗外的景色,一边聊了许多东西,每一个话题都浅尝辄止,然后飞速切换。

就像是一个不耐烦的小孩子不停地按动电视遥控器。

当我们有点筋疲力尽时,火车中途在一个小站停留了片刻。

透过玻璃,我们看到站台上有个小孩子背着书包跑过,书包上居然画着一个标记,这标记棱角分明,形状像是一只展开双翼的蝙蝠——这是Batman的招牌标志——在周围一片朴素的服装中,这个书包特别显眼。

在朝鲜的一个小火车站,居然会与蝙蝠侠邂逅,这让我们始料未及。

要知道,这可是后殖民文化输出的重要组成部分。

火车很快开动,把站台和那个小孩子都甩在后面,但我们有了新的话题。

我们猜测,这个书包大概是某个小服装厂生产的,他们无所顾忌地在网上下载一切图案,随意当成产品的装饰。

这个书包出厂以后被送到丹东,然后转卖到了朝鲜。

一个朝鲜妈妈为了奖励她期末考试成绩不错的儿子,买下了这个书包。

在朝鲜,应该很少有人会知道这个简单的几何标志是蝙蝠侠的标志。

就这样,这个朝鲜小城的孩子,背着这个蝙蝠侠书包,每天穿行于田野和学校,直到有一天的深夜,蝙蝠标志突然开口说话…… 好吧,最后一段是我们穷极无聊瞎编的。

但这个小小的发现说明,即使是如此封闭的一个环境,有些强势的文化还是能从各种缝隙丝丝缕缕地透进来,这让我们小小地感慨了一下。

正当我打算继续下一个话题的时候,Multivac开始滔滔不绝地讲起蝙蝠侠的前世今生:他的来历,他的初次登场,他的劲敌们和他的感情生活。

谈话很快变成了讲座。

我自诩对流行文化略知一二,可听完Multivac的讲叙才发现,我对蝙蝠侠的了解实在是太单薄了——不要说那个朝鲜孩子和我,我相信,即使是大部分美国人,都未必能够了解到这程度吧。

《红色之子》是一本美漫,讲的平行世界里,超人出生在苏联,胸口的S换成了镰刀斧头。

它从来没出过正式中文版,不过资深一点的粉丝应该都知道,正是这位Multivac:一手操办了所有的汉化工作。

时至今日,我意识到,把这个家伙称为“美漫迷”是一个低级错误,因为她几乎可以算作是一个美漫文化的专业研究学者。

在这个时代,做好一件事情需要两样东西:专业能力。

和狂热的爱,这两样东西她都不缺。

专业能力确保她挖掘得很深,狂热的爱让她把研究的动力保持很久。

简单来说,在这一个看似“小道”的研究领域,她已经成精了。

美漫一直以来,在中国的地位特别尴尬。

相比起日漫在中国的流行,美漫的影响力始终未能形成风潮,始终处于小众圈子,可以用“红而不火”来概括。

从早期进入中国的米老鼠、唐老鸭,到随好莱坞大片袭来的超人、蜘蛛侠、钢铁侠、变形金刚,各种美国漫画卡通人物层出不穷,在中国逐渐变得家喻户晓耳熟能详。

可是,这种“家喻户晓”其实非常狭窄。

以钢铁侠为例。

现在大部分中国人都叫得上他的名字,知道他的由来——但这一切仅仅只是来源于《钢铁侠》那部电影,仅此而已。

其后隐藏着的庞大世界观和故事,却鲜为人知。

至于钢铁侠与绿巨人之间的关系,在《复仇者联盟》上映前更不会有人知道。

<<生为传奇>>

日漫成为年轻人的时尚，美漫却始终蜷缩在小圈子里，被少数爱好者传播、谈论，如同一群神秘信徒在谈论失落的古代宗教典籍。

这虽然不是什么了不得的大事，但终究很可惜，对于一种文化，了解多一些总不是坏事。

Multivac这本书，是一个好的契机，让更多的人了解到美国漫画的渊源、典故以及流派传承。

这本书就像是前面说的朝鲜小孩的蝙蝠侠书包，也许周围认识的人并不多，但只要它每天充满活力地穿行着人群之间，总会激发起一些人的兴趣，从而给生活带来一些不一样的东西。

<<生为传奇>>

内容概要

这本《生为传奇(美国漫画纵览2012)》由江业华著。

其实美国漫画也曾像电影那样，有过战争、爱情、西部、历史等多种多样的类型，各有固定的情节模式和读者群。

它们曾经辉煌一时，人气甚至压倒超级英雄。

这本《生为传奇(美国漫画纵览2012)》里，对其中的一部分类型进行了介绍。

时至今日，它们虽然不像英雄漫画那样为数众多，但依然存在于市场上。

也孕育出了《来自地狱》《暴力史》等影片。

若是因为一部作品出自漫画，就为其打上标签式的评价，那不过是一种偏见。

<<生为传奇>>

书籍目录

不穿紧身衣的漫

战争与回忆

罪与罚

恐怖梦魇

时间的断章

逝去的罗曼斯

穿紧身衣的MAN

布鲁斯·韦恩归来

闪点

恐惧本源

M·专题

只为你的眼睛

克苏鲁的呼唤

行尸走肉

凝结的音符

超级英雄的网游路

Logo的故事

生为传奇

复仇者历代记

一个传说的开始

神奇女侠历代记

蜘蛛侠吊诡

是是非非X战警

尼克·弗里与神盾

不要英雄，只要萝莉

银幕传说

漫画电影的前世今生

DC动画宇宙

美漫改编电影点评

后记·前行

<<生为传奇>>

章节摘录

尼尔·盖曼曾说，每一种流行类型都承载着人们的期待，希望在某方面获得满足。

就好比对侦探故事的期待是案件告破，而超级英雄就要能打。

而人们对战争故事的期待，是某人得到某种教训。

战争漫画的发展过程本身，也正是美国漫画从诞生到成熟的历史，很多表现方法是在探索中逐渐形成的，因此其中不少作品(特别是二战期间出版的)并没有特别深刻的立意，或是政治宣传色彩过重，以现代的眼光来看并不能给读者完整的情感满足。

但是其中的经典作品，则无不寄托着对于战争的思考。

英雄的战争 现代美国漫画书诞生的三十年代，也正是世界大战蓄势待发的时期。

不过，在原创漫画书出现之前，美国只有报纸上的漫画连载，而它们甚少关注战争题材——美国这地理位置太好了，地球另一边的战争显得十分遥远，所以尽管亚洲的战事已经爆发，欧洲也是山雨欲来风满楼，但美国人觉得隔着茫茫大西洋，压力一点都不大。

读者看漫画为的是逃避现实，因此幽默、侦探、西部和奇幻冒险漫画比较受欢迎，战争这样沉重的题材则不被看好，只有少部分漫画愿意涉足。

(与美国漫画界形成对照的是，与此同时，比利时漫画家埃尔热已经在“丁丁历险记”的《蓝莲花》一篇中，深刻揭露了日本挑起侵华战争的阴谋。

) 1938年，《动作漫画》的创刊让漫画业一飞冲天，许多出版社都投入到了漫画中来。

而欧洲的战争终于在1939年爆发，战争漫画的数量也逐渐增加。

不少著名漫画家本身就是犹太人(比如乔·西蒙、杰克·科比、威尔·艾森纳)，理所当然的，他们对希特勒迫害犹太人的行为有切肤之痛，因此虽然美国当时并没有参战，漫画家们却已经提前卷入了战局。

1941年2月的《动作漫画》第33期，DC就把一个原有角色Tex Thompson改头换面，变成超级英雄。

在他调查一艘由美国向欧洲运输食品的货轮时，纳粹将船炸沉。

幸存下来的他穿上披风和面具，以“美国先生”的身份同纳粹作斗争；而时代漫画(漫威的前身)

于1941年3月推出《美国队长》创刊号，让美国队长狠狠地挥拳猛揍希特勒。

在作者乔·西蒙和杰克·科比笔下，美国队长漫画保持着高水准，而时代漫画公司也由此完成从通俗小说出版社到漫画公司的转型，奠定了如今漫威公司的基础。

其他几家漫画公司也不落后，一时间各种英雄纷纷出炉，红白蓝三色成了英雄人物选择服装时的最爱。

这些应运而生的英雄中，要数山姆大叔(Uncle Sam)最牛逼。

这也难怪，他本就是美国精神的化身嘛。

山姆大叔由威尔·艾森纳所创造，早在1940年就在Quality漫画公司的《国家漫画》创刊号里登场了。

当日寸山姆是一个在独立战争中牺牲的普通士兵，临死前预见到了日后独立而强大的美国。

他的灵魂同自由精神合为一体，永远不灭，只要国家需要的时候，这个穿着燕尾服和条纹裤、戴着高礼帽的老头就会出现。

而在法西斯猖獗的这个时代，山姆大叔又回来了。

山姆大叔不仅拥有强大的臂力、高速度、刀枪不入，还可以变大缩小。

他的力量来自于民众对于美国精神的信仰，因此会随着美国本身的影响力而发生变化。

山姆大叔的漫画起初卖得不错，但后来开始走下坡路，并在1944年不再登场。

五十年代，DC收购了Quality公司旗下人物，山姆大叔也随之被收入囊中，但被雪藏多年，直到七十年代才陆续出现在正义联盟、幽灵《国家漫画》创刊号，山姆大叔登场等多个故事，还有近年的“无限危机”系列中。

(亚历克斯·罗斯画的那部《山姆大叔》属于Vertigo系列，不算正史。

)此是后话，表过不提。

继山姆大叔之后，艾森纳又创作了另一部作品，《黑鹰》(Blackhawk)。

它于1941年8月在Quality公司的《军事漫画》(Military Comics)创刊号上登场，并于1944年获得自己的独

<<生为传奇>>

立漫画系列。

艾森纳设计了整体概念和角色的制服，但这部漫画主要的执笔者是艾森纳工作室的成员查尔斯·崔德拉、鲍勃·鲍威尔、里德·克兰德等人。

“黑鹰”是一支空中战队，成员都是来自各国的王牌飞行员，其中大部分来自被侵略的国家：法国、荷兰、中国、挪威，以及波兰——队长“黑鹰”的祖国。

当然，作为一本美国漫画，美国成员是不可缺少的，除了飞行员丘克之外，还有一位美丽的“女黑鹰”。

一开始，战队中的中国人Chop-Chop是被当做搞笑角色刻画的，他的形象比较卡通化，身材矮胖，大耳龅牙，职务似乎是厨师，也没有制服，而是穿着马褂梳着小辫。

虽然这个角色颇受欢迎，但华人读者对这种带有歧视色彩的形象深表反对。

随着美国人对中国的了解和接受，这一形象在后续的专栏里渐渐改掉了，Chop—Chop成了真正的飞行员，有了自己的制服和飞机，在队伍中也被视为和其他成员平等的战士。

《黑鹰》一直出到第273期方才罢休，后来又陆续有过几个中短篇，并继续在DC其他漫画中出场。

1941年12月7日，珍珠港事件爆发，美国正式参战。

这下打击法西斯更是师出有名，作者们把爱国心倾注进了自己的漫画。

希特勒、墨索里尼和东条英机成了漫画中的大反派，是英雄们胖揍的对象。

他们的形象，理所当然地被漫画化，变得夸张而丑陋。

潜水人和初代霹雳火在太平洋战场奋战，初代绿灯侠和初代闪电侠奔赴欧洲。

至于希特勒，则挨过无数英雄的揍，从初代超胆侠到美国队长的助手巴基……风暴前线 战事日趋激烈，寄托着人们胜利愿望的漫画也爆炸性地增长，每个月都有数百万册漫画被美国大兵们带上战场。因为印刷漫画消耗了大量纸张，甚至出现了纸价飞涨的情况，DC等出版商不得不减少每期漫画的页数。

还有一点深刻影响了这一时期和后来的美国漫画，那就是大量的漫画家也应征入伍了。

他们中断了漫画事业，成为了美国大兵。

其中不少人更是在爱国心的驱使下主动请缨，比如后来以科幻漫画闻名的瓦里·伍德(Wally Wood)，他本来年龄不够，但还是报名参军了。

在时代漫画做编辑的斯坦·李也自愿报了名，在军中担任宣传工作，每天制作教育短片、宣传漫画、图解说明等，甚至还有时间搞自己的漫画，日子过得蛮爽；乔·西蒙也是一样，入伍之后就留在华盛顿画军事漫画；而威尔·艾森纳甚至因此扩展了日后的事业道路，战后多年一直和美军保持着良好关系，为他们创作教学漫画。

但并非人人都像他们一样幸运，能在军中继续自己的老本行，为军方制作动漫宣教材料。

有些人的运气比较背，直接拿枪上了前线，比如杰克·科比就加入了第十一步兵团，隶属于巴顿将军的第三集团军，1944年从奥马哈海滩登陆(虽然没来得及赶上D日)。

当时有个中尉听说科比是个漫画家，跟科比说你挺有才啊，就别跟他们一块儿摸爬滚打啦。

科比一听心头一激灵，哎哟难道要调我去坐办公室搞宣传？

——别搞错了，前线可没这等好事。

你不是会画画儿吗，去当侦察兵吧，把敌情和地图什么的都给我画下来。

当然这活儿比较危险，你小心为上……结果到了冬天，科比的双脚都冻伤了，给运到伦敦的医院里，那大夫也糙点儿，差点把他的腿给锯了。

还好他后来恢复得比较好，总算保住了腿，还获得了战斗勋章。

对于当时大多数漫画家来说，这是他们对战争的第一次亲密接触。

他们有亲身体会和详实资料，因此描写的战场十分真实。

更重要的是，战争引发了他们中许多人的思考，改变了他们的人生观。

等到战争结束，这些人陆续回国，开始创作各种各样的漫画，漫画界也不再是超级英雄一统天下了。

纯粹以战争为主题的战争漫画，到这时也正式成型。

其所涵盖的军种多种多样，除了陆军外，还包括陆战队、航空兵(美国的空军编制是二战之后才独立出来的)、海军等等。

<<生为传奇>>

很快，战争漫画就成了战后美国漫画的重要分支。

许多大大小小的出版商都推出了战争漫画，更不用说老牌的DC、EC、时代公司和查尔顿公司了。

EC公司在战后着实厉害，当时流行的几个类型，像恐怖、犯罪、科幻，无论是剧情还是作画都比其他公司胜过一大截，战争漫画也不例外。

EC旗下的牛人也多，像前面提到过的瓦里·伍德，还有亚历克斯·托特(Alex Toth)、约翰·塞夫林(John Severin)、杰克·戴维斯(Jack Davis)等等，当然还有作者兼编辑兼画家哈维·库兹曼。

他们推出的《双拳传说》(Two-Fisted Tales)和《前线战斗》(Frontline Combat)水准极高，至今是战争漫画的经典。

P002-006

<<生为传奇>>

后记

十年，并不是太长的时间。

那时候互联网公司信奉眼球经济。

不惜代价抢用户，免费提供网站空间，给用户建立个人站点。

其中专注于美国漫画的，有展峰的“美国漫画网”，flyingrain的“超人同盟”，Sarmael的“暗夜侠影”等。

它们曾带给我许多新奇的资讯，让我对那些多彩多姿的漫画人物心动不已。

也对这些站长十分仰慕。

后来随着web2.0的出现，这些个人网站逐渐消失了——原先提供空间的公司放弃了这项业务，或是倒闭了。

如今连搜索引擎的页面快照都已找不到它们的踪影，只有在历史页面存档网站上，还留着一鳞半爪的残照。

在那时，国内的美漫资源非常匮乏，基本上买不到美漫，外文书店偶尔有画集，但价格非常昂贵。

即令香港，售卖美国漫画的书店亦屈指可数。

而且资讯也很不流通，不像现在，各种漫画相关的影视宣传铺天盖地……由于这些原因，当时国内的美漫读者很少。

那时候的个人站长，不少并非IT出身，学html，找空间，建站，优化，维护。

这些努力，完全是出于对它的爱好。

后来我开始自己做网站。

也会翻译一些东西。

如果那时有人问我，中国的欧美漫画前景如何，我总是说我不知道。

因为我明白，这完全是培养市场的工作。

虽然有一些出版社引进过欧美漫画。

但无论是种类还是印量都太少了，而且多半主打少儿市场。

对成年读者(这是目前美国国内主要的漫画读者群)市场来说，相当于要进行从无到有的推广，而美国漫画几十年来的故事背景又是如此复杂。

这个工作需要长期的投入，官方很难有如此耐心去做。

而粉丝的力量，是多么弱小啊。

但是我错了。

粉丝的力量并不弱小。

因为喜欢。

所以想让更多的人知道。

想和更多的人分享。

想找到更多的同伴。

——这难道不是所有人的愿望吗？

喜爱美国漫画的读者，开始多起来。

近年来随着漫画改编的影视作品兴起，被吸引到这个新世界中来的读者更是越来越多。

网上出现了各种讨论，粉丝们开始大规模的自发翻译，出版社也开始和汉化组合作，开始引进正版美国漫画。

而漫威公司也终于进入中国。

当然也有不少人对这些影片嗤之以鼻，认为不过是美国式的个人英雄主义。

拜托，这就是好莱坞类型片，谁会在动作片里寻找人文关怀？

其实美国漫画也曾像电影那样，有过战争、爱情、西部、历史等多种多样的类型，各有固定的情节模式和读者群。

它们曾经辉煌一时，人气甚至压倒超级英雄。

<<生为传奇>>

这本书里，对其中的一部分类型进行了介绍。

时至今日，它们虽然不像英雄漫画那样为数众多，但依然存在于市场上。

也孕育出了《来自地狱》《暴力史》等影片。

若是因为一部作品出自漫画，就为其打上标签式的评价，那不过是一种偏见。

好莱坞的漫画改编风潮会过去吗？

会的。

一旦失去这个助力，在成本增加和销量下滑双重压力下的漫画业，会变成什么样子呢？

美国漫画业也在寻求解决之道。

为了求新求变，各大公司都想了很多方法。

DC甚至不惜斩断数百期的历史，推倒重来。

电子出版的出现，究竟能否挽狂澜于即倒，尚不得而知。

但就算漫画会变得不一样，也还将存在下去。

因为它已经成为文化的一部分了。

不管一切将会如何，我相信，漫画不会消失。

只要还有读者，还有记得那些画格中的角色的人。

因为我们所喜欢的，是很有趣的东西啊。

<<生为传奇>>

编辑推荐

日漫成为年轻人的时尚，美漫却始终蜷缩在小圈子里，被少数爱好者传播、谈论，如同一群神秘信徒在谈论失落的古代宗教典籍。

这虽然不是什么了不得的大事，但终究很可惜，对于一种文化，了解多一些总不是坏事。

江业华的这本《生为传奇(美国漫画纵览2012)》，是一个好的契机，让更多的人了解到美国漫画的渊源、典故以及流派传承。

这本书就像是前面说的朝鲜小孩的蝙蝠侠书包，也许周围认识的人并不多，但只要它每天充满活力地穿行着人群之间，总会激发起一些人的兴趣，从而给生活带来一些不一样的东西。

<<生为传奇>>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